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南棟4樓
承辦人：林子倩
電話：(02)8995-6144
電子信箱：a7200033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特字第11405105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5050就業網絡合作計畫 (A17000000J_1143001645_doc2_Attach1.rtf)

主旨：修正「5050壯世代就業網絡合作計畫」部分規定，名稱並修正為「5050就業網絡合作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知悉。

說明：依本部「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計畫」策略六、開發工作機會，措施（二）鼓勵發展創新之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方案辦理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文化部、教育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

副本：

